

**诚聘**  
1.操作工,4500-8000元/月,能适应倒班;  
2.伺炉工(2-4名),要求有证,两班倒,待遇:4500-6000元/月;  
3.内勤2-3名,要求高中或以上学历,能熟练操作各种办公软件,3000-5000元/月;  
4.业务员10名:底薪+提成,3500-10000元/月,3年以上驾龄,有相关销售经验者优先录用。  
以上职位均包吃住,班车接送。咨询电话:0317-4046058 张 18532733017

# 教育部从今年秋季学期起大力推进幼儿园与小学科学衔接 一年级减缓教学进度,上学期为入学适应期

家长“拔苗助长”,学前班“野蛮生长”、小学一年级“超标教学”……近年来,幼小衔接教育领域出现的问题备受关注。

日前,教育部印发《关于大力推进幼儿园与小学科学衔接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明确提出,小学严格执行免试就近入学,幼儿园不得提前教授小学课程内容、不得设学前班。

## 小学免试就近入学 幼儿园不设学前班

《指导意见》强调,小学严格执行免试就近入学,严禁以各类考试、竞赛、培训成绩或证书等作为招生依据,坚持按课程标准零起点教学。

幼儿园不得提前教授小学课程内容,不得布置读写算家庭作业,不得设学前班,幼儿园出现大班幼儿流失的情况,应及时了解原因和去向,并向当地教育部门报告。

教育部门应根据有关线索,对接收学前儿童违规开展培训的校外培训机构进行严肃查处并列入黑名单,将黑名单信息纳

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按有关规定实施联合惩戒。对办学行为严重违规的幼儿园和小学,追究校长、园长和有关教师的责任。

## 防止小学教育内容 简单搬到幼儿园

《指导意见》明确提出,要改变过度重视知识准备,超标教学、超前学习的状况,规范学校和校外培训机构的教育教学行为,合理做好入学准备和入学适应,做好科学衔接。

大班下学期要有针对性地帮助幼儿做好生活、社会和学习等多方面的准备,建立对小学生活的积极期待和向往。

要防止和纠正把小学的环境、教育内容和教育方式简单搬到幼儿园的错误做法。

## 一年级上学期 设立入学适应期

《指导意见》提出了“小学实施入学适应教育”。小学将一年级上学期设置为入学适应期,重



点实施入学适应教育,地方课程、学校课程和综合实践活动主要用于组织开展入学适应活动,确保课时安排。

指导意见提出,国家修订义务教育课程标准,调整一年级课程安排,合理安排内容梯度,减缓教学进度。强化幼小协同,通过实施幼儿园入学准备和小学入学适应教育,为儿童搭建从幼儿园到小学过渡的阶梯,帮助儿童顺利实现幼小过渡。通过建立联合教研制度、完善共育机制、加大综合治理力度,强化科学导向,形成良好教育生态,推动科

学衔接、有效衔接。

同时,要改革一年级教育教学方式,国家课程主要采取游戏化、生活化、综合化等方式实施,强化儿童的探究性、体验式学习。要切实改变忽视儿童身心特点和接受能力的现象,坚决纠正超标教学、盲目追赶进度的错误做法。

伴随《指导意见》同步印发的《小学入学适应教育指导要点》中提出,要充分理解和尊重新生在原有经验、发展速度和发展水平上的差异,有针对性地地为每个儿童提供个性化的指导和

帮助,切忌提出高的统一要求或进行横向比较,以免挫伤儿童入学的积极性。

## 幼小衔接改革 今年秋季学期先行试点

对于完善家园校共育机制问题,文件中也有明确指导方向。幼儿园和小学要把家长作为重要的合作伙伴,建立有效的家园校协同沟通机制,引导家长与幼儿园和小学积极配合,共同做好衔接工作。

要及时了解家长在入学准备和入学适应方面的困惑问题及意见建议,积极宣传国家和地方的有关政策要求,宣传展示幼小双向衔接的科学理念和做法,帮助家长认识过度强化知识准备、提前学习小学课程内容的危害,缓解家长的压力和焦虑。

指导意见要求,各省(区、市)要以县(区)为单位确立一批幼小衔接实验区,遴选确定一批试点小学和幼儿园,先行试点,分层推进。2021年秋季学期启动幼小衔接试点,2022年秋季学期全面铺开。

据央视

# “喝喝喝”的背后,谁在“呵呵呵”

## ——“问题喝播”治理“断根难”调查

“三四瓶白酒倒在一个巨碗里,主播‘一口闷’‘白、啤、红、洋、黄5种酒整瓶混合快速豪饮,喝到主播呕吐不止甚至失去意识’‘一群男女在一起滥饮斗酒直到把人全部喝晕倒在桌上’……

新华社记者发现,虽然“问题喝播”已被清查封号,但以“拼酒醉酒”来“吸粉”的“问题喝播”却仍活跃在部分短视频平台,不仅危及主播健康,更宣扬畸形审丑心态,严重破坏行业健康生态。

## “问题喝播”问题大:多醉酒、猛拼酒、卖假酒

记者在快手、西瓜视频、B站等网络平台上发现有不少“问题喝播”视频。

醉酒越醉越好。记者在快手上看到,有主播拎起桶装白酒就往嘴里灌,直到喝不进去喷出来。还有主播与一名女性竞相喝下60度白酒,直至其中一人醉晕失去意识。

一位西瓜视频主播告诉记者,自己做“喝播”1年多已积累了20万粉丝。“在直播里喝得越猛点击量越高,有一次5口喝完1斤高度白酒,观看量一下子就飙到了20多万。”

拼酒越凶越好。在快手上有不少主播鼓吹“白酒尽兴,啤酒溜缝”“啤+白,兑起来”“爱拼才会赢”等,用混酒、多人拼酒来“吸粉”,还有主播以“喝酒挑战”为噱头涨粉:专挑号称特别醉人的酒,一口气连续喝完好几瓶。

部分观众为了证实主播喝真酒、真喝醉、喝吐,还会要求主播“点火验酒”或“截图分析”,如果

发现有假,他们会谩骂甚至投诉主播。记者梳理快手平台某“问题喝播”账号下的6000多条评论,其中大半是怂恿劝酒的留言。

假酒劣酒不少。不少主播会在视频中不断吹捧某款酒,他们将视频链接到微店、淘宝店,还会在直播评论区发布“买酒加微信”提示,为卖酒引流。但记者发现,这些酒的质量存在很大风险。

有3.8万粉丝的主播“鑫宇酒先生”发布的每条短视频里都喝同一款“茶缸酒”,视频中有酒包装特写,账号链接到快手小店。辽宁新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信息显示,出产该酒的沈阳市郑家坊酿酒厂从2017年至今,连续多年因“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的行为”“生产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食品添加剂”遭行政处罚。该厂部分酒产品还曾被检查确定为不合格产品。

## “喝喝喝”的背后谁在“呵呵呵”

北京师范大学网络法治国际中心高级研究员臧雷等专家表示,“问题喝播”冒头活跃的背后是巨大的利益驱动。

——格调低但点击高。记者发现,快手平台“问题喝播”账号粉丝少则数万,多则数十万。西瓜视频上“喝播”视频单个播放量甚至达到20多万。

从事直播行业近10年的李珊如今在天津运营一家MCN企业,她认为,“问题喝播”审丑满足了部分观看者的恶趣味,事实上吸引了大量用户点击、打赏。部分主播看中该领域门槛低的特点,不惜试探甚至突破法律底线,只为快速“吸粉”“养肥”账号。



——伤身体但能赚钱。一位快手平台主播坦言,为了“吸粉”需要高频更新视频,自己的确越来越觉得身体“吃不消”,这么拼也是因为赚钱多。

一位视频UP主告诉记者,在他的“喝播”中植入酒广告为3000元一条,专题则为5000元一条。业内人士透露,有短视频平台上,粉丝量过万的主播,一场三四个小时的“喝播”平均打赏收入约为1000元至3000元,如果接受粉丝的指定挑战,打赏金额可能更高。此外,在“喝播”类直播中带货可分到销售额的10%至15%。

——管理乱且利益大。此前,国家网信办和多地监管部门都曾对“吃播”类内容作出明确禁止性规定,一些头部短视频、直播平台也承诺对此类违规内容“进行严肃处理,或给予删除作品、关停直播、封禁账号等处罚”。但记者发现,各平台实际管理力度并不一样。业内人士透露,一些头部短视频平台处理“过线内容”反应更快,但另一些

大型平台则要求“有一定数量的用户举报才会进行处理”。

某知名网络视频平台工作人员坦言,此类“问题喝播”已存在一段时间,平台作为其利益共同体,在内容不直接明显违法的情况下,往往选择默许。“毕竟流量是平台的‘命根子’,只要不被监管部门‘抓现行’,对能带来规模流量的内容,部分平台宁愿‘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还有平台工作人员表示,目前实时直播的监管确实仍有难度,直播间巡视、扫描,包括AI技术鉴定仍有漏洞。“比如说有些主播会聊很久的天,然后再猛喝一会儿,就会增加我们发现的难度。”

## 压实平台责任 斩断利益链条

一段时间以来,监管部门对网络直播的监管力度持续加大,违法违规现象有所减少。去年9月,继国家网信部门出手后,广

东、河北等多地立法机关向存在假吃、催吐等行为的“网络吃播”现象出手,效果明显。专家认为,这些经验对治理“问题喝播”很有帮助。

中国政法大学光明新闻传播学院常务副院长姚泽金认为,“吃播”“喝播”中出现的问题,表明平台监管责任仍未压实,需进一步强化。面对低俗甚至违法违规的内容,互联网平台不是简单标注“切勿酗酒”“未成年人禁止饮酒”等提示就能“甩手免责”,如因逐利冲动而不能及时处置相关内容而引发问题,平台应承担起责任。

业内人士认为,应进一步发挥社会公众监督作用,鼓励用户对违法违规行为的投诉举报,同时督促平台企业优化现有投诉举报入口,设立更加便捷完善的举报渠道。

臧雷建议,对用户反映比较强烈、新闻报道比较突出的行业问题,监管机构也应加大监管执法力度,可以专项行动的形式进行专项监管。另外,监管部门还应出台政策引导鼓励督促相关平台企业在内容甄别技术领域的投入,切实推进技术甄别的效能,堵上相关漏洞。

姚泽金建议,平台可建立主播信用机制,打破网络视频领域长期存在“黑红也是红”“负能量也是能量”等乱象,斩断靠低俗审丑捞金成名的利益链条,导正直播内容生产、传播中的价值扭曲。

臧雷还提醒,虽然目前主流观点认为平台和主播不构成劳动关系,但因“喝播”导致主播身体损伤甚至死亡,主播和平台之间如就健康问题有约定,平台应承担违约责任。

据新华社